

## 济宁市公安局：

## 多措并举斩断毒品魔爪

□ 本报记者 尹彤  
本报通讯员 侯宪锋 赵存岭

“青少年吸毒对其生长发育都有很大危害，还容易传染多种疾病。身体脱瘾可能只要一两个月，但精神脱瘾耗费的时间会很长，这也是为什么很多人会复吸。所以，从一开始就不要沾染毒品，更不要对毒品抱有好奇心。”6月24日上午，济宁市禁毒委员会、济宁市公安局联合多部门，在济宁市文化广场开展了“6·26”国际禁毒日主题宣传活动，此次宣传的主题“无毒青春，健康生活”，让广大市民特别是青少年了解毒品、抵制毒品、远离毒品。

小姚（化名）今年15岁，却已经是2年毒龄的人了。因为父母工作忙，就把他送到寄宿学校，平时也很少和孩子沟通。小姚经常和几个朋友一起去网吧包夜，一次他发现有人吸了一种神奇的东西后，整夜打游戏一点都不困。好奇之下，小姚也开始尝试。当他知道那个东西是毒品时，已经无法摆脱了。“这些年，吸毒人群呈现低龄化的现象，大部分吸毒人群集中在20—35岁年龄段，小姚是我们政治的年纪最小的一个。”山东省戒毒康复中心副主任张龚介绍，近两年，毒品价格降低，扩大了吸毒的覆盖面，“以前大家印象中经济条件较好的才会吸毒，现在各个阶层都有可能涉及。”

为严厉打击毒品，斩断毒品魔爪，从2015年以来，济宁各级公安禁毒部门始终在大力加强禁毒基础建设，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早缉毒执法、禁吸戒毒、易制毒管理和禁毒预防宣传教育上都取得了明显成效，一定程度上减缓了毒品发展蔓延势头。2015年，济宁禁毒工作在全省综合考评居第3位，取得近年来最好成绩，市禁毒办连续8年被评为全省禁毒工作先进集体，市公安局禁毒支队被评为全国禁毒工作先进集体，并荣立集体二等功。

做好禁毒工作，首先要有强有力的组织保障。济宁市、县两级禁毒部门严格落实《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禁毒工作的意见》在禁毒专业队伍建

设、禁毒经费保障等方面取得新突破。12个县级公安机关经编办批准成立禁毒大队。各地党委、政府多次听取禁毒工作汇报，制定出台具体措施意见，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全面加大投入，为禁毒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济宁公安机关坚持主动进攻，连续组织开展了全国百城禁毒会战、打击网络涉毒犯罪、打击制毒物品犯罪、禁种铲毒等一系列攻坚行动，集中发起堵源截流、打击制毒、围剿贩毒、遏制制毒物品流失、查控吸毒人员“五大战役”。2015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破获毒品刑事案件410起，抓获涉案犯罪嫌疑人480人，缴获毒品折合冰毒22.8公斤，严厉打击了涉毒违法犯罪的嚣张气焰，有力维护了济宁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稳定。积极

组织开展“禁种铲毒”专项行动，共铲除罂粟2万余株。

以青少年和防范合成毒品危害为重点，济宁公安机关先后组织开展了多次禁毒宣传六进活动；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禁毒集中宣传教育月”活动；市、县两级财政及公安积极推动禁毒预防教育基地建设，目前市级禁毒教育基地已完成项目招投标，将于近期正式开工；《山东省毒品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逐步深入人心，依靠群众举报线索，成功破获一批案件，查处了一批吸毒人员。目前，济宁全市已兑现奖金13万余元。

针对吸毒人员管理，公安机关持续深入开展“针嫌必检”，强化涉毒娱乐场所整治，全面落实吸毒人员预警处置、风险评

估和分级分类管控措施，加大“毒驾”、“驾车流动吸毒”等查处管控力度，严防吸毒人员肇事肇祸。2015年以来，共查处吸毒人员1790人次，社区戒毒373人，强制隔离戒毒280人，交警部门依法注销吸毒人员驾驶证400余份。各地不断完善社区戒毒办公室建设，全市147个乡镇（街道）均建立了规范化的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办公室。

当前，此类犯罪活动“由南向北”、“由东向西”转移的趋势十分明显。面对巨大的渗透压力，济宁公安机关不间断地开展深入打击制毒和制毒物品犯罪活动，持续加大对制毒和制毒物品犯罪的打击整治力度，破获了一批非法买卖制毒物品案件，打掉了两个生产加工邻酮和羟亚胺的非法窝点，有效遏制了制毒犯罪分子向济宁的渗透。



□ 高攀登 报道  
宣传现场，民警向市民讲解毒品危害。

## 微山开发区派出所筑牢安全屏障——

## “四盯”举措打造学生“平安暑期”

□ 本报记者 尹彤  
本报通讯员 梅双庆

暑期将至，为保障辖区学生暑期安全，严防发生安全事故，微山县开发区派出所提前谋划，从防范宣传、隐患排查、联动整治、应急处置等环节入手，多措并举，切实筑牢暑期安全屏障。

派出所紧盯以往暑期未成年人溺水、交通意外的夏季安全事故高发，组织民警会同交警等部门集中开展了一次以“珍爱生命、远离危险”为主题的法制教育，主动邀请学生家长共同参与，结合历年暑期发生的典型安全事故、案件，通过互动、知识问答、发放宣传册等形式向在校师生和家长讲授防溺水、防火灾、防拐骗、防伤害等安全防护知识和道路交通安全知识；集中开展一次安全演练，突出如何识

别险情、遇险逃生、自救互救，进一步提高学生预防溺水事故的警惕性和自觉性，增强学生防范意识和应对能力教育学生掌握自防、自救技巧，提高学生的救护能力。

盯紧隐患排查。针对暑期溺水事件高发，梳理近年来辖区高危事故区域，对隐患区域加大警力投入，有重点地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对于辖区内地点较为偏僻、可能存在危险的河道、池塘、水坑等水域，纳入安全隐患水域予以管理，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消除潜在的事故风险。对于居住地附近的水井、池塘等，进一步落实责任，及时采取加盖水井盖、加设防护栏等措施，严防发生溺水事故。对于无权属主体水域，积极向党委、政府汇报，争取综治、司法、村（社区）等部门支持，明确各自工作职责，在水域附近设立安全警示

牌，并发动联防警力、治安积极分子、社会志愿者等力量，在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开展巡查，发现私自或结伴游泳玩耍的人员或落水人员，及时劝阻或施救。

盯紧整治帮扶，净化暑期环境。针对以往中小学生在暑期网吧上网、游戏严重的情况，组织警力加大对网吧、游戏厅等场所的检查整治力度，如发现未成年人上网的，主动与文化部门协调配合，对网吧业主进行严厉处罚。对沉迷于网络的学生，落实帮扶措施，与他们面对面交流，了解其心理，开展教育疏导，并结合身边典型案例，向其讲解当前青少年因沉迷于网络而违法犯罪的特点、原因以及由此产生的严重后果，让其了解沉迷网络的危害，远离网络。同时加强对歌厅、游戏厅等娱乐场所的专项整治，消除黄赌娼现象，全力打造暑期“绿色环境”。

盯紧应急处置，提升安全指数。加强紧急救援培训，开展突发溺水事件演练和水中救生技能的训练，并邀请专业人员对学生进行溺水者救护等技能知识培训，从而提高民警紧急事件应急处置能力。针对溺水、火灾等涉及学生的警情，安排足够的警力值班备勤，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健全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在接到警情后，以最快速度赶到现场，用最有效的方法及时开展救援，最大限度地减少溺水死亡事故的发生。加强与卫生、教育、水务等部门沟通，遇见突发情况，立即启动救护绿色通道，为赢得第一时间组织有效施救，努力预防和减少人员伤亡事故的发生，防止因出警不及时、处置不果断，耽搁救援时间而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 枝枝叶叶总关情

## ——市中公安分局开展“1+3”联系服务群众新模式工作纪实

□ 本报记者 尹彤  
本报通讯员 侯宪锋 孟翔鲲

4月25日下午4点，济宁财工街社区和欣家苑小区来了一位特殊的“家里人”，他就是任城区政府党组成员、市中公安分局局长李庆春。但这次他是作为一名社区网格民警的身份来的。当日下午，李庆春与社区居委会、网格员、公益律师、居民代表一块参加了“平安建设大家谈”居民说事活动，对群众提出的加强治安管理、群防群治等工作进行现场解决。

为继续深化以“百警联村惠民工程、百警驻企安商工程、百警进社区便民工程”为主题的“三百工程”，今年4月份以来，市中分局将公安工作和社区网格化管理有机融合，启动深化了“1+3”联系群众新模式，即以网格为单元，组织网格联系民警、网格员和公益律师三支力量，开展一警一员一律师联系包保一区一村一企活动，深入践行“让人民群众满意，更让人民群众感动”的庄严承诺，切实为人民群众解决了实际问题。

## 勇于革新 深入调研

当前信息化、动态化条件的大变革给公安工作，特别是服务群众工作带来新的更高的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安机关服务群众、服务发展的工作能力，市中分局党委一班人多次深入基层所队和村居社区调研，并组织赴四川达州、湖北武汉等地学习，在充分借鉴外地社区网格化管理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结合

民警驻村联户、公益律师下基层、网格员社区包保等实际，将民警、网格员、律师三者结对捆绑、资源整合，打造服务群众优质团队，于4月份启动了“1+3”联系服务群众新模式。

为科学划分包保网格，市中分局对辖区所有社区村居、规模以上企业进行了摸底，按照“定人、定格、定责”的原则，在城区以一名网格员包保300户1000名群众、在农村以1个行政村为网格，部署382名联系民警、346名网格员、56名公益律师结成对子，对城区346个网格、农村211个村庄、辖区49个全区重大建设项目，一一对应包保。包保民警在做好本职工作基础上，与网格员、律师一道深入乡村和社区，走百家门、知百家情、解百家难，立足“1+3”联系服务群众平台，把公安工作深深植根于人民群众的沃土之中。

## 长效长治 真联实帮

4月25日下午，治安大队网络民警温峰和红星新村派出所副所长王威、社区民警丁云霞，按照市中分局“1+3”联系服务群众新模式的要求到责任区进行走访。当来到红星小区59号楼时，居民郭女士反映她家自去年2月份以来楼上卫生间滴漏污水，对其家庭生活造成极大影响，一直未得到解决。社区民警丁云霞将双方约至社区开展“居民说事”，民警温峰、网格员薛滨滨和公益律师蒋云均到场。蒋云从民事法律角度对本事件中各方应承担的民事责任进行了分析，在网

格民警、社区民警、网格员、律师的共同耐心劝解下，经过多次协商，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将排污管道修复、换新并连接到室外，此事得到圆满解决。

为落实好本次活动，市中分局将按照“采集员、调解员、宣讲员、督导员、服务员”五大员的任务目标，对民警、网格员、律师三者的任务职责进一步明确。将每月25日和26日定为“1+3”联系服务群众集中走访日，党委成员和科所队长每月至少带头深入联系包保村居调研走访不少于2天。网络民警深入责任区深耕细访，开展以“平安建设大家谈”为主要内容的“居民说事”，立足本职开展上门送证、案件回访等多种形式的便民活动。同时，与各镇街、社区、律师事务所建立“联动联动、信息共享、部门协作”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召开座谈点和综合研判会，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和意见登记在“群众需求信息表”和“居民说事议题报告单”上，建立反馈机制，列出时间表，实行挂账销号，确保群众诉求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1+3”联系服务群众新模式运行以来，针对走访中群众反映较多的户籍问题，市中分局共为12名群众解决关键项目变更，为6名无户人员办理了落户手续。

## 真抓实干 和谐创安

4月15日，市中分局指挥中心网络民警段英辉联合皇营社区网格员宁玉红在走访群众中发现，皇营小区内有一制造假药窝点，遂将该线索传递至分局食药环大队，经耐心

细致的工作，分局组织警力一举将该制假窝点打掉。

在“1+3”联系服务群众工作中，网络民警联合网格员、公益律师进一步加强与镇街、村居的对接联系，深入到自己的责任田，深入到群众中，通过悬挂“1+3”联系服务群众公示牌、开通“警民联系”工作微博微信等各种行之有效的形式，与群众唠家常、话平安，围绕大气污染防治、三改三拆、打霸除恶等重点工作，积极向群众解读宣传政策法规和法律知识，以及防火防盗防骗等安全常识，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

同时，针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改进和加强公安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巡防、巡控、巡查和所队联、所队联、警民联的“三巡三联”网格化大巡防格局，形成特巡警、派出所、警务站、镇街村居巡逻队、保安队员、网格员共同参与、车巡步巡相结合、公安巡社会力量巡相结合的巡控网。活动以来，共帮助村居建立完善治保组织29个，组建护村巡逻队27个，清理治安隐患147处，全区42.8%的居民小区、67.4%的村庄、85.3%的单元实现了“零发案”。

古槐街道郭家花园的张胜祥老人说：“民警、网格员和律师一块来，每月都见面拉拉呱，帮助咱社区解决了好多事，俺们可踏实了。”截至目前，网络民警累计走访群众4600余人次，组织“居民说事”、“警营开放日”、“警务广场”等310余场次，收集群众反映具体问题317件，案事件线索27条，其中整改落实114件，根据群众举报线索破获案件19起，律师参与解决各类纠纷29起。

## 重点工作半年观摩考评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王猛 报道

**本报济宁讯** 6月18日至20日，济宁市公安局组织开展全市公安重点工作半年观摩考评活动，实地观摩各县市区公安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展示工作特色亮点，全力推动下半年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此次观摩活动行程1500多公里，实地观摩45个基层单位，通过实地检查、听取汇报、询问情况、翻阅台账、查看数据，充分展示了派出所建设提升、基础信息化、警务实战化、执法规范化、队伍正规化建设取得的明显成效，进一步明确了下半年工作目标和努力方向，坚定了干好工作、推动发展、实现突破的信心和决心。

今年以来，各县市区党委、政府将公安基础建设纳入重要工作日程，在人财物、规划建设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凝聚起推进建设的强大合力。各地在市局相关警种部门的指导下，认真总结前期建设经验，虚心学习兄弟单位做法，从硬件到软件，从功能分区到流程标准，高标准、严要求，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高水平、高境界。

## 开展基层技术创新大赛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高晗 报道

**本报济宁讯** 从4月开始，济宁市公安局组织开展了全市公安基层技术创新大赛，历时2个多月，共评出一等奖5项、二等奖5项、三等奖10项及优秀奖16项。

市公安局成立了全市公安基层技术创新大赛活动办公室，为大赛提供组织保障。市公安局深入各县市区公安局、直属分局和市局各警种开展调研，广泛学习借鉴外地经验，科学制定符合实际的《全市公安基层技术创新大赛活动方案》。采取多种措施，明确职责任务，充分调动民警积极性，动员全市公安机关民警广泛参与。

为确保评出全市真正优秀的创新项目，市公安局制定了详细的评审方案，专门召集大赛评审委员会和评审小组成员专题研究，议定了评审程序和详细的评分标准，确保评审工作的科学合理。指导参赛民警按照大赛要求对每个参赛项目制作PPT演示汇报课件。在评审上，分为初评和终评，由项目主创人对项目的创新背景、创新性、应用情况、推广情况结合PPT课件进行汇报，评委质询后，由评审小组成员进行初评打分，评审委员会成员进行终评投票。评审过程中，由政治部和纪委同志进行计时、计分和监督，严格按照评审标准和程序，坚持了客观、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 共青团路派出所民警

## 开展走访入户活动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王居春 报道

**本报济宁讯** 为积极认真做好干部联系群众工作，根据分局下发的《关于赴联建村开展联系服务群众走访日活动的通知》，日前，任城区公安分局共青团路派出所民警深入群众，开展干部联系群众入户走访活动。

共青团路派出所民警在所长带领下，深入辖区仙东小区开展入户走访工作期间，重点了解了小区群众生活、治安状况等，并认真征求了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向辖区群众发放“警民联系卡”、“平安来敲门”等宣传资料，广泛宣传法律法规、日常防范等基本知识，征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6条，耐心解答了一些群众的询问和咨询。

## 泗水一玩具公司

## 因火灾隐患被临时查封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杜波涛 冯来 报道

**本报泗水讯** 6月21日，泗水县公安消防大队联合济河街道安监站、公安局城关二所，依法对辖区存在火灾隐患较大的泗水县海贝玩具有限公司实施临时查封。

今年5月份以来，泗水县公安消防大队消防监督员多次对泗水县海贝玩具有限公司开展监督检查，发现该单位所用建筑为自建商业用房，地上3层，生产性质为玩具加工，火灾危险性为丙类，员工超过50人，建筑内烫切、缝制等生产工序及原料、成品储存无防火分隔，电气线路连接混乱，人为封堵一侧疏散楼梯，存在的火灾隐患不及时消除可能严重威胁公共安全，一旦发生火灾极易造成群死群伤。大队依法对该单位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并多次督促该单位整改，但该单位拒不整改。

为使该单位尽快整改火灾隐患，确保消防安全，当天下午，大队联合相关单位对该单位生产车间实施了临时查封，并邀请县电视台全程跟踪曝光。同时，检查人员要求该单位负责人要严肃对待消防安全问题，立即对火灾隐患进行整改，未整改完毕不得投入使用，整改完毕后需经检查合格后方可解除查封，若擅自拆封或投入使用，消防部门将依法予以严惩。

经大队监督人员的耐心讲解说服，该单位负责人表示将认真按照消防部门的要求，积极整改存在的火灾隐患，争取早日整改完毕。

## 刘楼派出所

## 破获一寻衅滋事案

□记者 吕光社 通讯员 刘道华 熊媛媛 报道

**本报汶上讯** 经过10多天的侦查，6月3日，汶上县公安局刘楼派出所将涉嫌寻衅滋事的违法人员朱某强在刘楼镇一机械加工点抓获。令人想不到的是，这件寻衅滋事案竟是因一件小事引起。

5月18日上午7时30分许，刘楼镇杨庄村村民杨某华报警称，他在刘楼卫生院大门西边路北一糊着车牌的轿车截停后，被一男青年无故殴打打伤，嫌疑人坐车逃离现场。接警后，民警及时调取案发现场周围监控，根据车辆特征查询后，最终确定了嫌疑车辆和嫌疑人员，并对嫌疑人员进行布控。在侦查过程中，杨某华曾两次通过微信平台向县020办公室反映情况，要求尽快破案。

经查，朱某强，男，29岁，次庄镇庄村人，在刘楼镇一机械加工点上班，因怀疑友友杨某华将其车胎扎破，指使弟弟朱某壮等人在杨某华上班途中将其打伤。